

明愛元朗陳震夏中學

2018-2019 年度家長通函第五十六號

「沒有手機的一天」-- 燃亮生命隊深化活動

敬啟者：

由於科技的發達，「手機」已成為每個人不可或缺的物件。然而，手機成癮的情況嚴重，青少年很容易成為手機的奴隸。因此，為加強及深化學生對人生的反思，本校將於十一月三日邀請學生參加由本校德育部舉辦的「沒有手機的一天」活動。本活動希望同學在沒有手機在旁的時間內，重新思考生命的意義、與組員對話，彼此建立關係。詳情臚列如下：

活動日期：2018 年 11 月 3 日(星期六)

集合時間：上午 9 時正

集合地點：學校有蓋操場

活動地點：迪欣湖(位於大嶼山竹篙灣，鄰近香港迪士尼樂園)

解散時間：約下午 6 時 30 分

解散地點：學校大門

負責老師：蘇俊杰老師

交通：由老師帶領乘搭公共交通工具前往目的地

費用：全免(學生需自備來回車費)

帶隊老師：蘇俊杰老師

備註：1. 符合領取學生活動津助的同學，於活動後將獲交通費退款(以學生八達通票價計算)，有關款項會直接退回 貴子弟之 eClass 賬戶中。

2. 查詢請電 24755432 與蘇俊杰老師聯絡。

* 如遇惡劣天氣，請參閱學生手冊第 167 頁之有關安排。

謹請簽覆下附回條，並著 貴子弟於 **10 月 15 日 (星期一)** 或以前交回班主任。

此致

貴家長

校長

謹啟

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一日

副本

COPY

【回 條】

____班____號

敬覆者：領悉 貴校十月十一日家長通函第五十六號，本人 同意 / 不同意 敝子弟於 2018 年 11 月 3 日參加由本校德育部舉辦之「沒有手機的一天」-- 燃亮生命隊深化活動。

此覆

明愛元朗陳震夏中學

學生姓名：_____

家長簽署：_____

家長姓名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二零一八年十月____日

[SCK]